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溃漏。

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上午 10:30 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 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会 议由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蔡彤先生主持,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 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采取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的董事充分讨论与审议,会议形成 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阅,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 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详见中国证监会指 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公告。

表决结果: 赞成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担保额度及担保对象的议案》

经审阅,根据公司经营的实际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Amino Chemicals Limited (以下简称"ACL")提供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的担保额度, 为全资子公司上海朴颐化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朴颐化学")提供不超过人 民币3.000万元的担保额度,用于ACL、朴颐化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等业务。本次 新增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担保额度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年度审议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期限内担保额度可滚动使用。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公告。

表决结果: 赞成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

经审阅,董事会同意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事项,同意本次预留份额 不超过178.40万份由符合条件的不超过2名参与对象进行认购。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 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公告。

公司董事王卓颖女士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参与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 赞成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经审阅,董事会同意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雅本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九日